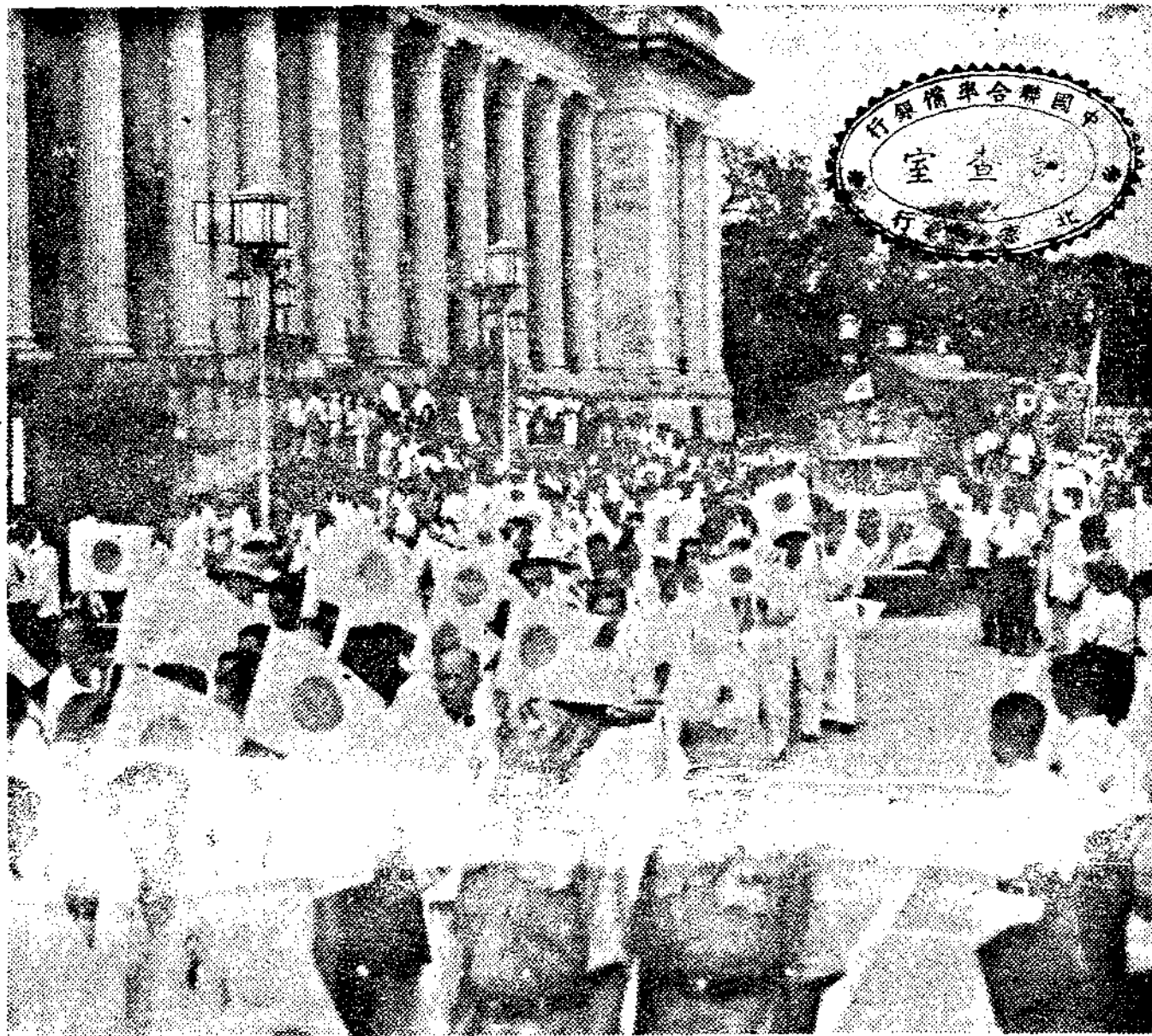


報用華中

息南昭之中興復



版出月一月五期四十四第 年二十三國民華中

完無圖行編社報日華中報興臺

欲明瞭世界局勢
中國現況
請閱

中華日報

言論公正 消息靈通 電訊翔實 銷路普遍 刊登廣告 效力宏大

社址上海河北路五十九號

電話四六三〇（轉接各部）

電話接稿

四六三二〇

專員接稿

穩妥便利

凡係法律
廣告非登
中華日報
不生效力

分類廣告

每行七元

四二六三九

國民心理的再建設

雪塵

中日事變發生以來，和平國民衆們由於精神

生活和物質生活的兩步苦悶，在心理上造成了種種極可怕的惡劣現象。這種惡劣的現象如果一任其發展擴大，則非但是以腐蝕我們整個中華民族的心，抑且足以毀滅我們整個中華民族的體。所以當前我們對於國民心理再建設這一問題，簡直是復興國族課題上的開卷第一課課文。

本來，「國民心理」這一名詞，是十分抽象，很難規定其明確的界線的一個名詞。因此我們在談到國民心理的再建設這一問題時，不禁有惘惘然無從想起之感。而且若用比較科學的說法來講，則國民心理這一問題實在建立於國民經濟生活問題之上，在合理的國民經濟生活還沒有建立起來以前，要再建設敗壞的國民心理，也是非常為難。

但是話雖如此，我們在當前局勢煎迫之下，要將傾頹不堪的國民心理再建設起來，以維繫國家民族的生存，已不能按部就班地先從建立合理的國民經濟生活着手。因為在這個時候我們既無法克服環境上和事實上的種種困難，使國民經濟生活很迅速地踏上正軌，便不能不姑且作一下釜底抽薪的努力，一方面注意於國民心理的再建設，一方面注意於國民經濟生活的再建設，使精神生活與物質生活相互發生其影響的作用，作為國

家民族的「急救」之道。

幾年以來，我們國民心理腐敗墮落得最容易看到的，造時隨地便可看到下面種種現象，即是：

(一) 國家觀念的模糊。我們中國人民，因為教育落後的關係，國家觀念，本不十分深刻。而自中日事變發生以後，在許多鄉僻之區，始則經過戰事的騷擾，繼而受到土匪流氓的橫行，一部份羸民，他們本來不知國家民族為何物，一旦落入動亂時代的漩渦之中，上面沒有政府的監督，下面消失了輿情的制裁，他們始則無非為了生活，自覺地或不自覺地做了民族的罪人，繼而因為有利可圖，混亂的環境給予他們以種種滿足個人私慾的便利，便不惜拋開一切，將國家兩字，完全丟棄。於是影響所及，使許多人把原來十分薄弱的一點國家觀念，輕輕地置諸腦後，以為這才是最不合時宜的想頭，彷彿他們真的已做另一朝代的子民一樣。這種情形，我們在鄉僻之區，看到和聽到的當已不止一端。

(二) 道德觀念的喪失。我們中國人民數千年來生長於舊有道德的氛圍裏，雖然這種舊道德足以阻礙時代的前進，但在某一些地方——而且在很多地方，我們依然不能否認舊道德是如何樣子地在無形之中盡其領導和監督國民思想生活的巨大責任；並且毋庸否認，有不少舊的道德觀念到今天還有其不可忽視的意義和用場。所以我們雖然不是迂腐背時的「衛道者」，却也不禁要感嘆於今日我們國民道德的淪亡，對於國族前途的危機實在太深刻了。

關於道德觀念喪失的事實，要舉例子實在也舉不勝舉。我們若就最顯著的方面說，則可以用四個字來包括其一切，這四個字即是「寡廉鮮恥」。這些「寡廉鮮恥」的事實，我想讀者諸君們在茶餘飯後閑談之中，一定可以聽到很多很多。

(三) 社會生活的糜爛浪費。節儉原是我們中國人民的最大美德。我們的民族經過近百年來國際帝國主義的侵略壓迫，國民經濟還不至於徹底破產，皆因為我們中國人民個個都知道崇尚節儉，所以國家雖然到了風雨飄搖之秋，在經濟上還能勉強支撐，不論於總崩潰的絕境。但是近幾年來，節儉兩字似乎已從我們的生活字典上輕輕扯去，換來的却是糜爛和浪費。糜爛浪費的生活，不但足以破壞整個國家，整個社會的經濟，同

本期目次

國民心理的再建設	雪塵
學識和魄力	虛生
我國撤廢治外法權運動史	胡道維
沒有新書(下)	錢公俠
文化在天津	趙玄武
續廣州之米糧配給政策	譽棠
四日見聞記	羽一
印度的遠景	李俊傑
「滿江紅」觀後	伯群
洋鬼子在中華(廿五續)	許季木

時對於每一個個人，也是一種足以致命的毒藥。因爲一個人的生活陷於糜爛之後，這個人的道德，志氣，必定會隨之而毀滅。同時這個人爲了要過他的糜爛生活，一切作奸犯科，陷害國家社會的行爲，便會自然而然地做出來。國家的擾攘，社會的不安，在某一方面說起來當然也與糜爛浪費的生活有其直接的關係。可憐今日我們中國人，民差不多百分之七八十都浸沉在糜爛的生活裏而不知自拔，無論在大都市，小鄉鎮，茶樓酒肆，歌場舞榭，旅館妓院，每天每晚都座無虛席；而一般人在衣食享用上糜費，即在僻壤之區也發展到了很可觀的程度。國家遭逢到這樣的處境而人民在生活上反而普遍地有一商女不知亡國恨，隔江猶唱後庭花」的現象，前途的可哀當然也可不假思索了。

(四) 烟賭之風的猖獗。抽鴉片和賭博兩者，在我們原本懸爲厲禁，尤其對於鴉片，戰前政府當局嚴厲禁毒，販毒犯和再吸犯，曾有判處死刑的規定，可見當時政府當局對於禁毒一項所具的決心。至於民間輿情方面，對於一般有烟癮的人，也都視同罪犯，不肯掛齒，所以當時吸毒者所受的民衆制裁，也頗嚴厲。可是近來因爲連年戰亂，毒氣隨之死灰復燃，舊有的吸毒烟犯既可遙遁法外，新上癮的烟犯，更不以吸毒爲可恥，所以毒氣迷漫，令人不敢率視。至於賭博一事，在民間更把它視爲極公開的消遣資料。上海不必說了，即在內地，賭風之盛也到了無以復加的程

度。士農工商，家庭婦女。差不多有一半人把賭博當飯吃，而且一擲萬金，毫無吝色，擺賭抽頭，視同職業，「職業的賭博家」因此而大發其財，可憐許多「業餘的賭博家」，却因此而傾家蕩產。老實說，鴉片賭博，是消蝕一個民族而兩大利器，我們要使我們的國家不再自的和被動的消蝕下去，從萬般艱苦中走上更生復興之路，禁毒和禁賭是當前政治上兩大要務。不久以前，政府當局已明令所屬各級公務人員和人民嚴禁賭博，我們希望政府當局於頒佈命令之後，再來一次事實上的禁賭行動，先從各級公務人員着手，然後遍及於社會各階層的民衆，而對於公務人員的賭博，尤宜罪加一等，嚴予懲辦，對於抽頭聚賭者亦應嚴予治罪，當前的賭風方有消戢之望，至於對於禁毒，則政府當局更宜趕緊制定特別治

學識和魄力

常聽得人說，張某的學識不及李某，張某做事大眼粗率，李某做事精細穩重，但李某屈居於張某之下，似乎人人都爲之不平，以爲張的時運比李好，有靠山，有金錢等等，他的造成地位，並非由於學問。

這些話我們已司空「聽」慣，也沒有什麼可奇。社會上固然有許多目不識丁的人，或因裙帶關係，或因金錢關係，而身居要職。但是如果說有學識的人，應該位居人上，爲人領袖，這句話

罪法，遏止毒氣的傳佈。因爲只有禁絕了烟賭，國民的生活方能走入正軌，思想方能趨於純正。

上述四項，不過是我們在日常生活中最容易發見的一些普遍的現象，而這些現象正是毀滅我們國家民族的一股毒藥，也是我們國民心理日趨墮落的種種最有力的因素，我們現在要挽救國族的死亡，國民心理的再建設因爲當務之急，而上述幾種現象，是阻礙國民心理再建設的莫大阻力。所以消除上述種種現象不但是國民心理再建設的初步工作，同時與安定國民生活也有互爲因果的關係。而要消除上述種種現象，一方面有賴於在上者的示範，一方面有賴於識者的宣傳訓誨，一方面也更有賴於政府當局的採取措施，以政治的力量來範圍一般人民的心理和生活，使之入於最低限度的正軌！

虛 生

也未必盡然。做事獨當一面的人，魄力重於學識，這句話並不是說從事大事業，祇需魄力，不需學識，有魄力，有學識，兩者俱全，當然更好。惟全材難求，故僅有魄力而學識較差者，亦不失爲領袖之材。美國亨利·福特的成爲汽車大王，對於製造飛機，汽車技術上的過程和知識，他並不一定知道得詳細，他所要計劃和決定者，是營業的方針，經濟的調停，員工的任用。政治領袖和商店經理都是需要魄力的。有學識者的屈居人

下，也許不是偶然，他如只會「坐講立談」，「知而不行」，則其居人之下，也是理所當然，豈能謂之「屈」！「懷才不遇」的人，是他徒有學識，然而他無魄力，遇事優柔偶斷，怯懦畏縮，不能敢作敢為，安能望其有成。所謂「遇」，是他要遇到有魄力的人，兩下配合起來，則他的「才」始能發揮。所以「懷才」的人，潦倒半生，徒自怨艾，亦屬無益，他該自己反省一下，是不是還缺少做事的魄力，如果他肯虛心自認的話，那末他該和具有魄力的人合作起來，不要再「不甘屈居人下」了。

可是自以為有學識的人，持才傲物，矜矜者多，往往不甘屈於人下，以致終身「時運不濟，命途多舛」，這實在他應該自責，而不應責人。一個人既無獨創一格，獨當一面的魄力，而又不願服從他人，那只好「懷才不遇」了。

有許多家庭，對於子女的教養，太嚴厲，太拘束，把天真活潑的小孩子，在父母「理想」的籠罩中教養了出來，便他們成了少年老成，拘謹持重的人，把天賦的氣魄力量逐漸銷磨下去，結果便遇事胆怯小心，前進兩步，就要退後一步去回顧一下，弄得做事毫無魄力。這種教養無以名之，可名之為「方鵝式的教養」！

何謂「方鵝式的教養呢？」據說從前有一個和尚想求王羲之的字，可是不易求到。他知道王羲之愛鵝，於是他想了一個方法，把一隻幼鵝關在方形的木匣子中，只將頭露出，以便飼養。這

樣的過了若干時日，鵝長大了，變成了方形。他故意邀了王羲之來遊玩，使他看見方鵝。王羲之愛鵝，看見了這隻異樣的鵝，當然非愛不可，結果寫字和他交換，於是和尚的目的達到了。

這個故事是否真實，我們可以不去管他。有許多家庭約束兒童，抑制兒童天性，使他們不能自由發展，對於身心都是有害無益的，結果教養出來的孩子，成為「方鵝」式的人物。舊式家庭中的父兄，似乎都服膺「馬援戒兒子嚴教書」中的話，終後生小子去學龍伯高的「敦厚周慎」，成為「謹敕之士」，對於有魄力，有義氣，而交遊遍天下的杜季良，實際是看不起的（雖然馬援的信中，說是：「吾愛之重之」），所以有「不願汝曹效也」的話。「敦厚周慎」的流弊，往往把青年造成了一少年老成，毫無生氣，性情保守，缺乏進取心。這樣的人，固已做到了一刻鵝不成尚類鵝的地步，但從此他一生的前途是決定了。他將來會變成怎樣的人呢？往往變了忠厚拘謹，退守而無大志的人。這個流弊可真不小，直到現在，一般家長還受了這種餘毒！忠厚為無用的別名，他們甯願使子弟成為無用，而決不肯使子弟去「畫虎不成反類狗」。其實如「走狗」、「西洋狗」等等，固然成了被人利用，供人玩弄的東西，但尋常守戶之犬，亦可以防盜賊，而「獵狗」、「警犬」都是大有用處的；「鴿」和「鶩」，對於人類究有何種貢獻呢？

紹興人性情保守者多，做事謹慎胆小，「進

兩步，退一步」，是他們的特點。「守家吃飯」的人家很多，富有者為保守財產（？）起見，甚至下令子弟吸食鴉片，使其終日一榻橫陳，吞雲吐霧，以為這樣可以不致有傾家蕩產之虞了。這種貽害子弟的惡毒辦法（在他們當然算是一愛子弟），不知斷送了多少青年有為之人！教子弟「敦厚周慎」，其流弊是往往使青年人造成拘謹無用，濃得化不開，其結果實與吸食鴉片以保產為目的者，幾等於五十步和百步之差！也許有人以為說得過火一點，但仔細想來，也不為無理。

有許多人生於詩禮之家，在「敦厚周慎」的庭訓之下生長起來，天賦的活潑個性已經泯沒，猶如盆梅的彎幹曲枝，用過繩子的牽拉，鐵絲的扭曲，成了病梅，已可登「大雅之堂」，作「案頭清供」，美固美矣，其如病態何？詩禮之家的子弟，幼時已經受到這樣的拘束，一入社會之後，如果本人的個性不強，對於環境不知變化應酬，各方面的桎梏無法擺脫，從此他就「僵化」了。做人落落寡合，在稠人廣座之中，人家談笑風生，他則獨據一隅，這樣的人要去做獨當一面的事，如何能够呢？

「工於謀人，拙於謀己」，就是說一個人學識有餘，而魄力不足。古今中外，許多有學識的人，不是都給人利用的嗎？

魄力除需要胆量之外，還須有計劃和組織的能力。雄才大略的人，都是從大處着眼，決不拘泥細節的。學問和識見，可以從學習和經驗中得

來，但魂力的養成，決非偶然。第一，他須具有天賦；其次，還須經過環境的鍛鍊。個性堅強，氣魄偉大的人，雖在生活拘束，環境拂逆之下，還能發揮其才能，進取不懈。

有人冒險投機，賺錢立致富，虧本以後，甚至無以為生。這種舉動，在性情拘執，一敦厚周慎的人，決不會去做的。投機的人居然做了

我國撤廢治外法權運動史

胡道維

治外法權與廢談之三

國權恢復運動的開端

日本自明治維新以後，逐漸將外人特種一一取消；這對於我國國權恢復的希望，乃是最早的有力的刺激。在距今三百年前的日本，素來一貫實行鎖國政策。但日本對於荷蘭人以不傳基督教為條件，很早便准許他們居住在長崎的出島。後來，美國強行打開日本的門戶，而於安政元年（一八五四年）訂立日美通商條約，安政五年（一八五八年）訂立日美通商條約，規定神奈川，長崎，新潟，兵庫，四個地方為通商口岸。其後又與法，荷，俄等國亦訂立同樣條約。結果，日本喪失治外法權與關稅主權等重要國權。日本自明治維新後，努力改善內政，吸收歐美文化，以期提高文化，充實國力；在這過程中，雖與各國數度談判修改條約，然均未達到目的。最後在明治二

，這是他有胆量，但並不可以稱他有魄力。因為魄力除大膽之外，做事還須有計劃和組織，而投機則全為賭博而已。一個人認定某事有意義，有價值，值得去做，於是經過計劃之後，就組織進行，目標既定，成敗利鈍，是在所不顧的。這種舉動，就叫做魄力，古今來偉大人物的成功，就是因為他有魄力！

開了。

十七年（一八九四年）與英國進行交涉修改條約，其後陸續與各國修改條約，而在明治四十四年（一九一一年）卒得廢棄一切不平等條約。日本的突起及其國權的恢復，是一部可歌可泣的歷史，叫我們中國人個個強康慄立；結果，中國有如睡獅猛醒，因亦隨之發生了民族鬥爭的端緒了。在中日甲午戰役之後，中國接連發生的轟轟烈烈的兩次民族運動——孫中山所領導的廣州第一次革命運動，與康梁所掀起的戊戌政變的維新運動——結局雖均於失敗，但對於中國民族意識，却有無限的增進的影響。隨即發生的庚子義和團排洋運動，外表雖離不掉愚民蠢動的形式，實際上却仍為繼續第一次革命與戊戌政變而來的民族鬥爭精神之實質的表現。因如連接的努力，恢復國權運動在二十世紀的初年，便有了如火如荼的展

治外法權破壞我國司法系統，割裂我國主權

完整，在民族意識日進月增之下，自非國人所能忍受；此種特權且使外人在中國境內享有比中國人更高之權利與地位，引起了中外人士相互問之永久嫉視與仇恨；在中外人士爭訟之中，中國人永無伸張權利之機會，外人雖屬理曲而猶能一貫的勝訴，尤與公道原則大相乖謬；遇有外人控告中國人之訟案發生，雙方且須遠道跋涉奔赴上海等地，方有求直之機會，即在中國人控告外人之訴案中，雖可由各外國領事就地審判，然而兩造徵集證據與證人往往須求之於千里之外（這是因為華洋商務雖限於商埠之內，而其影響則不以商埠為範圍之故），延宕審判，遺誤時機，此於中外雙方原告被告尤多技術上不可克服之困難。因此種種關係，治外法權制度於外國人是一種不便，於中國人更是一種恥辱。所以我國人發起撤消治外法權運動，實早在二十世紀之初年；其後迭經奮鬥，前仆後繼，雖其前途阻礙橫生，然其堅持精神殆屬始終不渝。早在一九零二年，中國政府即已申請列強撤廢在華治外法權，并已取得若干強國之同意——謂於中國實行司法改革而獲得相當成功之時，即可撤消此項享有之特權。英國於一九零二年九月五日之條約，美國於一九零三年十月八日之條約，日本於同一時期之條約，葡萄牙於一九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之條約，（惟未獲批准），瑞典於一九零八年七月二日之條

約，瑞士於一九零八年六月十三日之條約；均曾作此諾言。在一九一九年巴黎和平會議中，中國提出國權恢復希望的說帖，內有取消治外法權一項，但并未獲得列強之同情的考慮。土耳其以戰敗國地位，反得着了外人特權的撤廢，而中國以戰勝協約國之一的資格，參加和會，倒不能如願以償的取得不平等條約的取消，此於中國民族意識不能不說是更進一步的刺激。但是因爲大戰（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八年）中協約各國的勝利，中國終於獲得了從德奧匈諸國手中恢復國權；嗣後，并對俄國也撤消了治外法權。

治外法權與華府會議

到了華府會議（一九二一至一九二二年），中國乃復申述前請，提出取消特權之希望。參加華會的列強，爲答復中國此項請求，表示願於中國司法達成相當改進後，即行撤廢治外法權；并同意設置一個國際委員會，以進行爲治外法權取消問題所必須進行之各項調查工作；此項調查委員會規定由有關各國每國派代表一人組織之，并請中國亦派代表一人參加會說，并供給會議爲完成工作所必需之種種便利。

根據華會此項決議，中國治外法權國際調查委員會乃於一九二六年一月十二日召開於中國之北京。派遣代表參加此項委員會者，共計十三國：即美國，比利時，英國，中國，法國，丹麥，意大利，日本，荷蘭，挪威，葡萄牙，西班牙，及瑞典；其中丹，挪，西，及瑞典四國對於華

會決議案爲隨後之加入國，其餘諸國概爲原來之簽約國。於一九二六年九月十六日，這個委員會便提出了一個共同報告書。

國際調查委員會的報告書

這個報告書搜羅相當宏富，但內容大致都不利於中國之要求。其中心意見，以爲中國對治外法權之取消，尙缺乏充實理由支持其要求。報告書的文字上，當然裝璜的比較客氣；意思是說，當中國對委員會之各項建議予以合理的實施之後，有關列強方有放棄其各在中國之治外法權之理由。

委員會的建議，我們應該加以詳細的檢討。

報告書中列舉中國在治外法權取消以前所應完成的種種改革，至爲繁瑣；我們且敘述其主要者於下。依委員會之堅決主張，中國應立即達到司法的獨立；削去縣知事兼理司法的職權；并革除舊警察及監獄制度的流弊；普及現代法庭，新式監獄，與新式拘留所；探行確定而正常的法律，完成并實施民刑商諸法典；并爲司法制度籌劃充分經費。關於原有治外法權的制度與實施之改良，委員會主張：享有治外法權的列強，應於領事判案時盡量實用中國法規；應於混合案件聘用外人陪審官；應對租界中之會審公廨加以調整，而使其更爲符合於現代中國司法制度之組織與程序，包括許可外國律師於一切混合案件中執行職務等事；應對以往中國人藉外力保護之流弊加以糾正；應強迫享有治外法權之外人，實行定期的登記

；並應強令此輩享有治外法權之外人，對中國政府完納租稅。關於司法行政上之互助合作事項，委員會提議：中國官憲與享有治外法權的各國權威，以及享有治外法權之各強國本身之間，應互相訂定辦法，以承認外人與華人間爲以調處方法而解決民事糾紛所成立之一切協定的效力；并應共同締結協定，於各自法權範圍內，實行彼此協力，以資促成判決案之迅速的實施，以及傳票與逮捕令或搜查之有效的執行。此外，治外法權之取消尙有一個最後條件，爲委員會所特別指出而欲喚起各有關方面之確切注意者：即於治外法權取消之後，各有關國家之國民應即於中國各部（包括內地而言），享受居住與經商之自由，及一切基本自由權利。

國民政府最初的五件條約

在上述報告書公佈之後，中國政府對於取消治外法權之努力，顯呈鬆弛之趨勢；因爲當時國民革命運動，方拚力推進北伐的軍事行動，以冀打倒北洋舊軍閥的勢力，而無暇致力於外交問題。國民革命軍於一九二八年六月攻陷北京，全國顯已躋於統一，於是南京國民政府乃又極力推進取消不平等條約的熱烈運動。惟當時的注意力咸集中於關稅自主問題，因爲這個問題是被認爲有無上重要性的問題；治外法權之爭議，一時竟爲其所遮蔽。雖然如此，在交涉關稅自主的過程，南京國民政府仍得訂立條約五件，其內容不僅規定關稅自主權，抑且規定了治外法權之有條件

的廢止。

此五件條約便是一九二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中比條約，十一月二十七日之中意條約，十二月十二日之中丹條約，十二月十九日之中葡條約，十二月二十七日之中西（西班牙）條約。在這五件條約的附件內，都有關於撤廢治外法權的明確的規定。各有關列強均同意於一九三零年一月一日放棄其治外法權；在此日期以前，中國政府應即訂定詳細辦法，以便對有關各國之國民行使管轄之權；但如期前此種辦法尚未擬定，則有關各國之國民是後亦應受中國法律及法權之管理，只要現於中國享有治外法權之列強中大多數國家皆已同意放棄其此項特權（此為中比條約之規定），或者只要直接參加華府太平洋與遠東問題會議（指一九二一至一九二二年之華盛頓會議而言）各國中中國以外之一切國家（即英、美、比、法、意、日、荷、葡等國）皆已同意放棄其此項特權（此為中意條約與其他諸條約之規定）。同時，在這些條約的附件裏，中國政府曾作兩項之重要宣言：即（一）在一九三零年一月一日以前或在該日，除原在施行中之各項法律與法典而外，民法與商法諸典籍亦將正式公佈施行；與（二）迨至有關各國在中國之國民已不復享有領事裁判權與其他種種特權之時，迨至中外兩國間之關係已歸於完全平等地位之時，中國政府有見於中國國民（在有關各國的法規所規定的限制之下）享有於有關各國的領土之任何區域中居住經商及購

置財產的權利，亦將以同樣權利給予有關各國僑居中國境內之國民，惟須受中國法規行將規定之一切限制而已。

在上述五件條約的附件中，已規定一個確定期限，以為取消治外法權的限期——即一九三零年一月一日；并且在此限期以前，民法與商法兩法典亦必須由中國政府予以公佈施行。雙方責任俱已明確規定，實行上再無推延之餘地，這便是此等條約的一個大進步。但是中國政府為取得治外法權之廢止，則必須開放中國全部內地，而外人在內地又不得有旅行、居住、與通商之權，抑且有購買財產如不動產等之權；這個條件的實行是最值得我們留心的一點，這一點非但為前此中外條約中之所無，而且如中國不嚴加限制，或限制不得其當，則於國土之保存殊有極大之威脅。

我國的通牒及列強的答復

中國政府以上述五條約為起點，乃復對其他有關列強，作一度果敢之進攻，以斷治外法權問題之早日解決。於一九二九年四月二十七日，中國政府致送共同通牒與英美法三國外交代表；同日，對荷蘭、挪威、與巴西三國之駐華使節，亦曾致送大意相同之通牒。這般通牒意義極為單純：無非要求各國早日放棄其在我們的治外法權；同時，並對列強給予一九三零年一月一日以前正式公佈民法與商法，儘速於全國各地普遍設置現代化之法院與監獄，以及充分保障有關列強僑華

國民之正當權益等普通保證。

列強對此通牒的答復，很值得我們加以縝密的檢討。一九二九年八月十日之美國復牒，實質上，指出了中國司法制度中兩項主要缺點：第一，中國缺乏人所共曉的充實的法律系統（法典）；第二，中國缺乏（此點尤為重要）脫離外力而獨立的有經驗的司法官吏。不但如此，該復牒更稱，前此調查在華治外法權之國際委員會所提出之建議——尤其是關於司法獨立之建議——必須予以合理之履行，至少必須予以超經當日事實情形遠甚之履行，方可使美國政府放心將美人生命自由與財產之安全，置諸中國法律與法院的管轄之下。牒文的結論，却表示了一種友好的精神：美國表示準備參加一切談判，以期促成治外法權之漸進（無論為區域的漸進，抑或為法權的漸進，抑或為區域與法權二者的漸進）的撤廢。

英國的復牒亦於一九二九年八月十日送達我

國政府：內容較之美國答復是一樣的不利，甚或更為不利。該復牒首先檢討治外法權制度在中國存在的理由，復次使斷然宣稱：在治外法權廢止之前，并且作為治外法權取消的先決條件，「西方之法律原則，應為中國人士所了解，且為其所接受；此則不但指中國普通人民，亦且指中國人民之統治者而言。并且執行此類法律之法庭，應擺脫各方之干涉與指使而獨立；此則不但指一般軍事領袖，亦且指各黨派團體而言；因此等領袖與黨派往往設立其自身之專斷而非法的法庭，或

企圖利用合法之法庭，以推進其政治的目標，而非非欲於中國人與中國人之間，或於中國人與外國人之間，實施平等的公道。不但如此，英國復牒復斷然表示拒絕考慮任何請求立即取消治外法權的提議；英國政府僅僅表示願意依據英國於一九二六年十二月十日所已發表的宣言，及一九二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與二十七日所已提出的建議，會同中國政府對治外法權之現行制度與辦法所可能修改之處，作共同之考慮與檢討。

同日送達我國政府的法國復牒，亦明白表示：一九二六年九月十六日調查治外法權國際委員會之報告書中所提出之各種建議的實行，乃治外法權的放棄之不可或缺的先決條件。同日的荷蘭復牒，反映了美國答復的意見。一九二九年八月十四日的挪威復牒，亦僅表示挪威政府於其他一切列強俱行放棄治外法權之時，亦可準備作同樣之放棄。

中國政府對於上述這些答復，當然不能認為滿意。我國方面於一九二九年九月五日又發表了一道駁議書。這件文書的內容，實際上不過對美人的道義作呼籲：請求以治外法權之早日撤廢，作增進國際友誼與物質利益之方法。文字間指明了列強依據一九二六年報告書的稱述而判斷中國法律與司法行政之現狀實屬錯誤：因為自從一九二六年以後，在新政權之下，中國之政治的與司法的制度，實已有了若干新的進步。美國既已放棄其在土耳其境內的特權，而中國司法制度又不

比土耳其司法制度於該國取消特權之時為惡劣；故美國實應以對土國之慷慨對中國。不惟如此，若干列強已同意於一九三零年一月一日放棄其治外法權，此等列強既不覺將其國民交給中國法權管理為不安全，則美國殊亦應感到同一安全之保障，而同意其治外法權之取消。這便是一九二九年九月五日我國駁議書的大意。

我國政府對於法國復牒之駁議書——日期為一九二九年九月七日——所表示之意見，與對美國致送之第二次文書內容大體相同。

在交涉進程中，中國亦曾獲得相當的成就。墨西哥在一九二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牒文中，已經表示願意接受治外法權的廢止，並且於將來不再要求同樣特權之取得。同樣的，在一九三零年一月二十七日，巴西於答復一九二九年四月二十七日之中國牒文時，亦曾宣稱該國準備依其他友好有關列強之協力，而與中國政府從事談判，以期達到關於廢止治外法權等特權的最後協定。

外交交涉員的取消

在企圖獲得治外法權於一九三零年一月一日之撤消的同時，中國政府對於有外國居民的行政事務，曾有一度刷新外交行政的表示，也可說是取消治外法權的最大決心的表示。從前，各省政府在其所轄各地素來委派有外交交涉員（此等交涉員表面上仍為中央所任命）一類官吏，專司各地外交事務之辦理。駐紮各地之各外國領事，往往為解決外交事件而與此等交涉員從事折衝，因

亦無形中取有了外交官的職務與地位。中國政府一面為統一外交事務之行政，一面為剷除領事外交職務之特殊辦法，乃命令逐漸取消此種交涉員的職位，而於一九二九年內取消盡淨；此後，外交行政便集中在中央政府的手中，而對於各省地方官吏則僅授權，俾得辦理對外人一切非外交事務。中國政府於一九二九年八月十二日頒佈處理外國居留民事務規程九條如下：

第一條：外交交涉員職位取消以後，凡各地發生外交事件，均應呈請中央政府決定施行；地方政府不得與外國官憲直接交涉，或設置性質與外交交涉員相同之任何官職或機關。

第二條：外交交涉員職位取消以後，一切關於外人之事務，除政府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與關於本國人民之事務同樣處理。

第三條：外交交涉員職位取消以後，一切關於外人之非外交事務——如貿易商務之創辦，土地之租賃，執照產契，旅行許可證，與護照之頒發，以及外人之歸化，保護，與逮捕等——在已設特別市政府之地方，應歸特別市政府辦理；在未設特別市政府之地方，應歸（普通）市政府辦理；在未設（普通）市政府之地方，應歸縣政府辦理之。各縣市（特

別市與普通市)政府應將此等事務，各按其性質，劃歸其所屬各局處分別辦理之。

第四條：外交交涉員職位取消以後，管理關於外人外交事務之官憲，遇有外交爭議發生之時，應立即將外交事務呈請外交部部長處理之。

第五條：外交部認為必要時，得直接辦理各縣市(特別市與普通市)政府所辦理之有關外人之一切事務。

第六條：外交交涉員職位取消以後，一切中國與外國訴訟人之上訴案件，應由各該省之外交特派員處理之；在各省外交特別員取消之後，此類案件即應交由各關之正式法院加以處斷。

第七條：外交交涉員職位取消以後，一切國外旅行之護照，以及政府外交方面服務人員之護照，僅應由外交部頒發。普通護照應由外交部頒給各縣市(特別市與普通市)政府，俾得按政府規章轉交護照請領人。

第八條：外交交涉員職位取消完全以後，外交部應即通告列強外交首長，此後一切外交事件統歸中央政府直接處理，并請其轉飭駐紮中國各埠之各國領事，令知各該國民對於一

切非外交事務，務向各地方之正當有關官憲請求辦理。

第九條：外交交涉員職位取消以後，交涉員公署前此所任用之一切合格在職人員，在可能範圍內，應留在政府各機關供職。

我國片面廢止令及其後果

中國政府為滿足一般國民對於及早取消治外法權之渴望，乃按照上述五件條約所規定之日期，於一九二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頒發命令，宣佈外人所享一切治外法權將於一九三零年一月一日實行廢止，并命令行政院與司法部儘速擬定實行此項命令之計劃，交由立法院加以通過，俾便公佈實施。這道命令乃是中國對治外法權的片面廢止的宣言，其內容如次：

在一切主權完整之國家，不任其本國國民須受國家法律與法院法權之管理，即所在之外國人民亦莫不同受國家法律與法院法權之統治。此乃國家治權根本特質，亦為國際公法之確定原則。但八十年來，中國素受領事裁判權之桎梏，以至司法威權無法達到外人。

今為恢復我國固有之法律主權，特此依既定方針而宣告中國外人士，自民國十九年一月一日(一九三零年一月一日)起，凡在我國領土內之一切外國國民現在享有治外法權特權者，應一律受我國中央及地方政府正

式公佈之一切法律與命令之管轄。

此種特權制度之缺點與流弊，此處無庸贅述。在治外法權尚未取消之期間，中國將永無實施其完整主權之機會。

着即命令行政院與司法部轉飭所屬負責人員，從速擬定一實施本命令之切實計劃，提交立法院通過，以便公布施行。

這是一道片面取消的命，列強對於這道命令的反應自然是不會好的。外交部於事不獲已之中，隨又於一九二九年十二月三十日發布一項宣言，以解釋上項命令的用意。依這項宣言的解釋，由取消治外法權而恢復中國主權的真實程序，將於一九三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中國政府準備於合理期間，對於任何關於南京現所草擬之計劃的建議，加以考慮與商討。根據這項宣言，上述那道命令的用意，顯然不是要在一九三零年一月一日或此日以前實行終止治外法權，而是要表示中國願欲於最近將來達成終止目的熱望，并且根本希望也不外是邀請有關列強從速與中國達成妥協而已。

嗣後，交涉又告開展。所不幸的，就是在一九三零年(民十九)中央政府與西北及西南各省間又發生了一次嚴重內戰，再度將外交談判擱置於旁了。直至一九三零年之冬初，中央國民政府又才賴東北軍之援助，救平了抗命的軍政領袖，使外交部得以重開談判。

這次談判既得重開，中央推進之力乃倍見熱

烈。中國政府之努力邁進，一則因為上年（一九二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那道命令有立予實施的顯明的必要，一則因為國民會議已定於一九三一年五月五日召開，中央政府也大有於會中表現其具體政績的必要。雖然如此，談判却不久便遭遇了重大難關。英，美，法，日等重要列強，個個都表示不願立即同意中國之立場，且都要求特別待遇而為中國政府所不能接受者。這次盡絕大之努力，而其唯一而微薄的收穫，便只是另外兩件條約的成立：一是與荷蘭所締結，一是與挪威所訂定，日期同為一九三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荷挪兩國均尤於其他列強取消治外法權時，放棄各該國之此項特權。

我國政府公佈規程十二條

國民政府於國民會議召開之前夕，一方為時機迫切的需要所驅使，一方為與一九二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宣言表示一貫，乃又於一九三一年五月四日頒布規程十二條（審理外人施行辦法）——取締在一九二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舊享有治外法權之各國人民，并將此等外國人民置諸中國法律與法院的管理權之下。同日又公佈了兩道命令：其一乃命令自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起將此項規程付諸實施（換句話說，命令自該日起實行廢止一切治外法權的特別權利），其二乃命令政府所屬一切機關與單位即自該日（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起實行此項規程。

這十二條規程，不但與治外法權之取消，而

且與治外法權取消後之辦法，在在有密切關係。我們且把牠們抄錄在下面，一則以窺我國撤廢特權史之一個片段，一則以作今後撤廢辦法之參考。

第一條：本規程中之所謂外人，乃特指於一九二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舊享有

治外法權之一切外國人民而言。

第二條：凡屬外人均應受中國各級法院之管轄。

第三條：在下列各地區之地方法院及有關之

高等法院內，應設置特別庭，專司審判涉及外人為被告人之一切民刑

訟案：

(一) 東北各省之特別區。

(二) 瀋陽(奉天)。

(三) 天津。

(四) 青島。

(五) 上海。

(六) 漢口。

(七) 巴縣(重慶)。

(八) 閩侯(福州)。

(九) 廣州(廣東)。

(十) 昆明(雲南)。

第四條：有關法院之首席推事(院長)，應

同時充任特別庭之首席推事(庭長)。

第五條：如遇外人被告之民刑訟案，係於第

三條列舉各地區以外之法院轄境內所發生，則被告外人得行文呈請將此項民刑訟案移歸第三條列舉各地區以外之法院處理之。

第六條：此等特別庭內，得設置法律顧問，由司法行政部部長所推薦之品德優美而法學充實之法律學家任命之。法律顧問不限於中國國籍。此等法律顧問得以書面向有關法院貢獻意見，惟不得干涉審判。

第七條：外人之逮捕與拘留，及其住所與房舍之搜查，應照刑事訴訟法之規定進行之。因被控為刑事罪犯而遭逮捕之外人，應於逮捕後二十四小時內提交法院審訊。

第八條：外人與外人間或外人與別人間所達成之調解辦法，因訴訟雙方或一方之聲請，得由法院承認為有效，其所訂之條款由法院予以正當之執行！但有下列各項情形之一者，則調解辦法為無效：

(一) 有違於公共安寧與秩序者。

(二) 有違於良善風俗與道德者。

(三) 一般法律原則認為無效者。

第九條：民刑案件訴訟人之外人，得依法委託中國或外國律師為其代理人或辯護人。關於律師之法規，對於辦理

此種案件之外國律師，亦應施行之。

第十條：觸犯警察規章之外人，應由法院或警察法庭審判之。警察法庭得科以十五元以下之罰金，惟屢犯案件則屬例外。如上述罰金於判決宣布後五日內尚未繳納，則罰金可易為拘禁，以一元拆算一日，其不足一元之零數亦以一拆合。

第十一條：用以拘禁外人之拘留所與監獄，由司法行政部部長指定之。
第十二條：本規程開始實施之日期，及其實施之期限，由國民政府以命令定之。

依上述規程所定的過渡辦法，在外國人民居住與經商的十個中心區域裏。各地方法院及其有關之高等法院，均將設立特別庭，以處理外人事件。這類特別庭的權力，將包括一切外人為被告人的民刑訴訟。其法官將由司法行政部部長加以特別遴選與任命；特別庭之庭長，係由法院院長兼充。法律顧問亦將附於特別庭內，其人選則并不限於中國國民。在中國法規統治監督之下，外國律師且得於此類特別庭內執行職務，充任外人士訟人的代理人與辯護士。規程中且規定外人之因刑事嫌疑而被逮捕者，應於逮捕後二十四小時內，即提交正式法院加以審判；可見人身保護法（提審法）也有了相當的規定。警察的威權，

限於不超過十五元之罰金，或以一元折合一天的拘禁。調解的協定，因當事人兩造或一造之呈請，亦得被認為有效而予以實施。

在這個過渡辦法之下，一切享有治外法權之外人，將於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統行隸屬於中國法律與法院的管轄之下：這是中國方面一九三一年五月四日的宣言。所以，一九三一年五月四日十二條規程的頒布，實際上便是中國政府第二次廢止治外法權的舉動；並且這回片而廢止的意思，還不只是和前一回一樣要「開始」廢止（自一九三零年一月一日起開始廢止），而乾脆是要「實行」廢止（自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起實行廢止）。就當對情形言，在仍然享有治外法權的十六個重要強國之中，近年來七國（即比利時，意大利，丹麥，葡萄牙，西班牙，挪威，與荷蘭）已經與我國締結了表示願意放棄治外法權的條約；另有二國（即墨西哥與巴西）亦已對治外法權的撤廢表示了贊同的意見。這九國至少在原則上是無成問題的。此外，還只留下了七大強國的主張的：那便是美，英，法，日，秘魯，瑞典，與瑞士。（其實，英國於一九零二年之條約，美國於一九零三年之條約，日本於同年之條約，葡萄牙於一九零四年之條約，瑞典於一九零八年之條約，瑞士於同年之條約：都早已表示願意放棄治外法權了；但這些條約既是經久而未實施，有關列強後來又不肯承認取消治外法權的條件業

經滿足，所以如果要牠們實行放棄其特權，那是非重新獲得牠們同意不可的了。并且少數國家總管是數次的表示願意放棄其特權，但牠們的諾言總是不能算數或另有藉口，等到真正實行之時，總是非請牠們另外許可不可的了。這七大強國若非首先接受中國一九三一年五月四日的宣言，則其他有關各國恐怕只會採取觀望的態度，治外法權問題便只有變成一個永久懸案而已了。

從九一八到目前

自一九三一年五月四日的十二條規程公佈之後，中國尚未獲得實行（該項規程原定於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實行）的機會，九一八事變（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發生之滿洲事變）霹靂一聲的爆發了；自此以後，中日兩國年年糾纏，拚力向混戰之途邁進；中國政府的注意力，完全為對日問題所佔據，更那裏來的閒情逸致談到治外法權取消的問題呢？因此，一九三一年五月四日頒佈十二條規程當時的情形，便一直流傳到如今，絲毫未曾變更，更絲毫沒有進步：這十二條規程便算是我們撤廢治外法權運動的最後一個里程碑了。光陰荏苒，歲月蹉跎，一年復一年，轉瞬間十年功夫就這樣彈指的過去了：由九一八而中日混亂，由中日混亂而國府還都：治外法權問題的情形，還是一九三一年當時的情形。一直等到一九四零年（民二十九）十一月三十日中日兩國簽訂「中華民國日本國間基本關係條約」，治外法權撤消運動才又有了進一步新的進展，前途才又有

了一線新的曙光。這件條約第七條規定：「隨本條約所規定之中日新關係之發展，日本國政府應撤廢其在中華民國所享有之治外法權，并交還其租界，而中華民國政府則應開放其領域，使日本國國民得居住營業」。這是一條日本同意放棄治外法權之原則上的規定。厥後在本年正月九日，隨着南京國民政府參戰的機運，中日又締結交還租界及撤廢治外法權的具體協定。這件協定內容共分三章，第一章關於日本專管租界，第二章關於公共租界及北平公使館區域，第三章則有關於治外法權。第三章的第七條再度聲明中國應隨日本之放棄治外法權而開放其內地，其第六條則規定：「日本國政府對於日本國在中華民國國內現今所有之治外法權，業經決定速行撤廢，兩國政府應各任命同數之委員，設置專門委員會，審議擬訂關於上述之具體方案」。這顯然是一條規定撤廢治外法權的具體辦法的條文，比較前此一般條約都更進一步；目前就正在等着這個協定中所謂之具體方案的公佈；具體方案一出來，日本就

要真正撤消在我們的治外法權了。自這件協定成立以來，中日兩國已逐步實施了第一第二兩章的規定，大概不久就要輪到第三章內容的實施了。就趨勢看來，日本這次的協定絕不會像前此一般列強的諾言僅僅是一張空頭支票了：一定是會即刻付諸實施的。即在目前交還租界的聲中，也還有一件關係撤廢治外法權的事件值得一提。就是若干地方的會審公堂，原本是根據各該地方租界之「土地章程」而成立的；現在租界既經交還，土地章程當然不復再能存在；土地章程既經廢除，則會審公堂便已失其所自來的依據，當然只有歸於取消。三月二十七日中日簽訂的「鼓浪嶼公共租界收回實施條款」附屬之「了解事項」第四項，規定「根據上述土地章程（即廈門鼓浪嶼公共租界土地章程）而設之廈門會審公堂，應併入中國方面司法機關」。上海兩個會審公堂早經收回了，其他地方殘存的會審公堂，如今也隨着租界的交還而自然歸於消滅了；這便是治外法權真正撤廢的第一聲。

繼本年正月九日日本具體表示撤消治外法權之後，意大利，法國，丹麥，西班牙，瑞士等國政府也先後表示決意放棄其此項特權了；並且聽說英美亦已向重慶作過同樣的表示。雖說前者還只是原則上的同意而尚未訂立具體交還的辦法，後者又因音信遙阻而無從知其底細；但是日本既倡之於先，他國又表示贊同於後，此外諸小國更無獨持異議的理由與必要；看來治外法權制度在我們存在的日子定是屈指可數的了。我們全國上下努力四十年之久而迄未達到的法權收回的目的，竟會因中日事變及其所引起之大戰而躋於成功；這又豈是我們（或任何人）始料所及的呢？在此百孔千瘡創鉅痛深的當中，這也許是我們可以聊自慰藉的一點吧！不過，特權的取消，法權的收回，不僅是提高了我們的權利，而且也加重了我們對內對外的責任；今後，我們究竟如何以保障外人，如何以健全司法，如何以完成現代國家的組織，如何以滿足文明國家的條件，這一切的一切實在是我們不容忽視的重大問題。對於這些問題，我們不能在本文內表示充分意見；但有禁聲大者的幾點思慮，容在下篇略加論列。



預防感冒
必先補充體內的維他命，使皮膚，呼吸器，鼻，喉強化起來。雖在嚴冬氣候，傷風感冒，就不怕，肺癆威脅亦不足懼。服用本品是最理想之保健劑。
百粒·五元

哈利巴

HV 396

沒有新書(下)

錢公使

報章雜誌不是書，然而報章雜誌上却不少可以著書的材料，以報館和雜誌社的財力而論，出書應該是不成問題的。每一家報館和雜誌社的當局應該自問，我除了宣傳和營利以外，對於文化有沒有其它的貢獻？即使在幹某種文化工作，沒有敷衍門面的地方？風聞有幾家書局也在籌劃出新書了，可是在他們的計劃尚未實現以前，報章雜誌却不妨代盡一點責任。

出一本書除非售價極高，銷路極好，總是要賠本的，一個出版機關在它的勝業之餘，再幹一點賠本的文化工作，即使把價值放開來說，趣味總也是有一些的吧。可是賠本也有兩種，一種是誤認出書即是爲文化而服務，只要白紙黑紙一本本地印出來，就算是振興文化了。這樣做法，即使賠了本，恐怕對於文化並不能有什麼了不起的貢獻。還有一種是在著作的內容上加以長大的注意，不以題目大小式文字深淺爲標準，更不以著譯者名望高低爲標準，而以內容充實和態度認真爲標準，所謂態度認真，絕非道貌岸然之意，而是精神灌注毫不敷衍之意；所以即使說一個笑話，其中也有認真與敷衍的不同。這第二種的書籍，也許會和第一種一樣在出版市場上似乎無聲無息，然而真正的讀者人，決不會將它放過，同

時現在不少從事批評工作的人，更不會聽它無聲無息下去。這種書出來以後，無論著作人或出版家，都會覺得他們的工作是有一點意義的，決不是白做了的。

要使著作內容充實，態度認真，作者本人的良心是一個問題。然而單是仰仗良心是不够的，作者所受的待遇在目前恐怕比良心格外來得重要。這並不是說作者著書都爲了稻粱，其實每一個作者都想在稻粱問題以外著作一點東西，而且大部分的職業作家，在最初其處女作的時候，都是吃飽了飯然後動筆的。此後怎樣職業化起來，這裏不想敘述，不過既然到了如此地步，社會希望作者拿出好作品來，就應該設法予作者生活以溫飽的保障，使他們能够安心著作，不要逼他們一天寫五千到一萬，讓他們每天少寫一點，而將其餘的時間用在思致，觀察，研讀和休息上面。

其實一個作者儘管他的良心堅強不泯，他所受的待遇還是可以影響他的著作。譬如說，每天寫兩千字不足維持生活，他勢必寫三千四千以至於一萬，如果他肯加快速度，粗製濫造，就只能延長寫作時間，而犧牲修養，參考和休息的時間，犧牲的結果，那怕他再有良心，終因精神和身體的不能健全充沛，決難有很好的作品生產出

來，其次一個人的作品即使並不急於換錢，然而別人既然拿錢來購買他的作品，那末待遇的優劣，也是以影響他著作的心情。待遇太差，他就彷彿受到別人的輕視一般，以後不是索性不寫，就必然敷衍塞責，用輕視的態度來償還輕視的態度。輕視的態度不但在稿費上可以表示出來，就是在出版物本身也可表示出來，校對的誤謬百出，版樣和裝訂的惡劣，都可以使感覺銳敏的作者發生不快的印象，這種印象深入而長久以後，他著作的心情是不免要起一點變化的。

著作家並不是難以伺候的人物，他們多數但求溫飽，不求其它，至於名利之類都是次要的問題，然而一旦社會給了他們名和利的誘惑以後，他們的心也會如野馬一般難收，從此他們也要像一般人一樣追求名利，而不再講什麼著作或著作的良心了。這樣的人無論在什麼時代都是不缺少的，可是我們決不能因爲少數人如此，就以爲每一個被作家都貪心不足。

著作者在目前除了待遇問題以外，還有一個更重要的材料來源的問題。著作當然不是抄書，然而如果一本書都沒有而單憑一點稀薄的記憶和想像作根據，總是稍嫌不多的。凡是對於文化還有一點愛護的，這時候實在應該做一點搜集舊書的工作，除了保留文化以外，就可以備借著作者的參考。至於研究科學的人，社會也應該盡量協助他們，設立實驗的場所，讓他們可以繼續研究下去。一個金鎊幾鎊如果有一個研究室，它的工作

作應不限於單純地發展業務，而應擴大其範圍，把別的有關的學問部包括進去，同樣一個規模較大的藥廠，其實驗室亦應不限於製藥的工作，而應研究一點關於一般醫藥或公眾衛生的問題。總之現在任何機關都須把目光放得遠大一些，來做一點有裨於民族文化的工作，而供給著作家和學者以著作和研究的完善的環境，便是其中之一。也許這位著作家並不能立刻使銀行的存款增加，也許這位學者並不能立刻對藥廠製造出一種銷路極好的藥品，也許他們根本就並不以此為着眼點而工作，可是目光遠大的當局，應該毫不吝嗇地竭力鼓勵這種工作。

前文說過目前著作家不容易有好的作品產生出來，絕不是說目前的文化界人才缺乏，絕不是的；即使我們對一般出版物不願諱言其有退步的現象，可是這種現象並非由於人才問題，而是由於環境，和生活問題。能把這兩個問題逐漸改良，其它的現象自然也可改良起來。

然而本文作者並不主張著作家個個都須脫離現實，關起門來寫藏之名山的作品，而與實際生活無關。相反的，作者主張他們用他們的學問來研究現實問題，並且幫助同胞解決現實問題。這個希望是有兩面的，我們希望在野者的大胆，還希望在朝者的寬容。

講到材料，就牽涉到翻譯。翻譯一向有兩個很可笑的誤解。一是必須名作家翻譯的作品，方是好的作品，二是翻譯什麼東西，就是譯者信仰

什麼東西；是推薦，而不是介紹。這兩個誤解是有因果關係的，然而最大的癥結，還在於我們對於所謂精神食糧的誤解；以為讀了什麼書，這本書就像食物一樣被吃下肚去，加以消化，灌輸全身，而成了身體的一部分，果真如此的話，讀了經書，就成聖賢，讀了水滸，必做強人無疑了。事實上可並不盡然。對於翻譯，我們必須把這種誤解掃除淨盡而後可。

今日要振興文化必須繼續提倡翻譯，是不必討論的事。而根據上面所說，則翻譯古或今，東或西，也是不必討論的事，只要有用的，有趣的，可供參考的；不洩漏軍機，不墮落民氣的，都是可以介紹的東西。近來翻譯英文的人才還多。翻譯日文的人才就寥寥無幾，然而後者却比前者來得需要。惜乎文人的心血社會只肯用廉價收買，一做了官社會就會拿人民的心血來獻祭，自然能做官的除了極端少數以外，都要丟開筆桿去做官了。如果出版家能敦聘幾位懂外國語尤其是懂日文的人，翻譯幾部有意義的書，或者幾套叢書，暫時從雅俗共賞的作品入手，然後再從事比較專門的著作，我想不但文化人一定竭誠歡迎，連一般讀者也非常歡迎的。

一部好書，只要是真內容充實，態度認真的東西，決不會沒有讀者。當然極其專門的學問，是不會獲得廣大的讀者羣的，可是現在一般作者所能寫的東西，其實也很少十分高深，而現在的社會所需要的，更不是那種十分高深的東西。曲

高和寡並不可悲，可悲的是我們並沒有太高的曲子，我們偶而有的不過是好高騖遠而拗拗不能入調的曲子而已。如果我們「降格以求」，用通俗的旋律來寫一點幽美的東西，則讀者的趣味一定可以提高，而作品的銷路大概也不會十分惡劣。

一部好書，只要它的確能刺激讀者的需要，那怕售價略為高昂一點，還是有人要購買的，正如一齣好戲，只要它的確能夠動人，的確好看，那怕票價很高，還是天天會賣滿座。我這裏指的不但是毀譽參半的秋海棠，更是指一位小說家所編的大馬戲團。這兩個戲是不能並論的，然而它們為大眾所歡迎且提高大眾的趣味，却有相同的地方，看了前者，你可以知道一般人如何需要他們所能欣賞的東西，看了後者，你就可放心我們的文化並未衰落。

文化衰落，這是一句多麼可怕的話。用在目前，未免言重。現在很有人把罪孽都歸之於紙貴的事實，其實紙貴何嘗能阻礙文化的發展。紙張儘管貴，無聊的報章雜誌還是在出版着，為讀麼無聊的東西能出版，而好的東西反不見出版呢？凡是有心人，不論在朝在野，都應發一深省，看看自己沒有能力把這個現象改善一下。

沒有新書確乎是可以令人焦慮的，然而在沒有新書以前，我們並非就不能設法補救，而今後在出版新書的時候，我們更須認清並非白紙黑字裝訂成冊就是可以振興文化的東西。如果事情這樣容易辦，文化的價值可就太便宜了。（完）

文化在天津

趙玄武

天津，是一個商埠。名產向來有「天津酥」。在 upstream 看到的包打聽，大都是喻天津老鄉。

現在，有三多：商人多，娼妓多，叫化多。

文化，過去不算太壞，鼎鼎有名的大公報，益世報，就是由天津養育出來的。出了六期的王余杞編的「當代文學」也是天津可誇耀的一樁盛事。

事變後，文運坎坷，直到現在還沒有一個純文藝的雜誌。那末，天津的文化界有點什麼呢？現在有：

(一) 日報方面：一、庸報；二、新天津報；三、新天津畫報；四、婦女日報等。

庸報是日出一大張半的大型報，其他都是小型報。附刊文藝之不敢恭維，够得上水準的很少見。自然，以庸報最出色。

(二) 期刊方面：一、每月科學；二、天津雜誌；三、商鐘半月刊；四、銀線畫報。每月科學是科

學雜誌。天津雜誌有一期沒一期的出着，內容是報紙新聞隨便印載，好像出幾本專為編者個人保存欣賞用的。商鐘半月刊不談商業，登一些中學生的文藝作品，聊以塞責。

銀線畫報是三日刊，社會，文藝，婦女，雜要俱全。此於，還有青年會會員通訊一種，編者很賣力氣。

天津文化界就是這一點花樣。

經常出版而擁有較多讀者的只有庸報，婦女日報，新天津報，銀線畫報，每月科學幾種吧了。其中每月科學準期出版，專門介紹科學知識，為其特色。銀線畫報花樣繁多，亦尚好看。

放下刊物，來講書店。天津第一家老牌書店是「天津書局」。書價比別人貴，但向以專販上海書報出名，雖貴也有人買。同時它和秀鶴圖書公司是售賣盜版(Plated Book)西書的兩大陣營。「秀鶴」不賣中文書籍，除盜版西書外還有原版西書。說到西書店，還有兩家，一家是伊文思圖書公司，至今還在營業

。一家是東方圖書館，經理是一個希臘人，十二月八日以後，在停業清理中。這家書店原是天津西文書店方面規模最大的一家。英法文原版書相當豐富。此外，還有兩三家俄文書店，營業向來不甚興盛，現在自然更冷落了。

中國的書店方面除了天津書局，現在有大業書局，世界圖書公司，大昌書局，直隸書局，民生書局等，都以販賣上海北京等地出版物和文具為營業。

在資本和組織方面凡例以上各家書店的，不用說，是商務中華的天津分店了。不過，他們現在也只是賣一本吃一本，那麼度着日子。

比以上任何書店熱鬧的是舊書攤。天津市場二樓三樓是這些舊書攤的大本營。這種舊書攤中外圖書，古今珍本，都有。原先價錢很便宜，現在也都高抬市價了。不過有好的西文書時還比較便宜，因為他們究竟有時候不很懂得。但他們懂得的書籍可貴得很；比方金人譯的「靜靜的頓河」，他們就要賣十元聯銀，合中儲券不就六十多了嗎？但話得說回來，在這些舊書攤裏倒

是往往可以買到十分珍貴的西書或舊本的。

天祥書場，北馬路也有幾幾家舊書攤。我會以四毛一部買到巴爾扎克「人間喜劇」裏的兩部英譯小說：The Tealonsies of A country Town and A lout Catherine de, Medici。

還有一個俄國人辦的舊書店叫「生活書店」，搜羅的西文書和舊雜誌相當衆多。不過價錢比天祥市場的高得多了。

洋文方面，還有北京發行在天津賣得很多的英文北京時中日報(The Reking Chronicle)和在北京印刷在天津發行的法文日報(Le Tempsinors)，以及白俄系人的俄文畫報，日文東亞新報。

日文書店很熱鬧，大地書局，雙龍洋行，日光堂，岡本書店等都是大規模的書店，每天人濟不動，特別最近開的兼賣舊書的溫故堂為最，但中國人去的不多。

最近，華北作家協會今天津支會快告成立了，天津文化也許會以此為轉機吧？

續廣州之米糧配給政策

譽榮

在本刊第四十期內載有拙作之廣州之米糧配給政策一文，惟該篇所述，內容有未盡善者；或略而不詳，或政策變而未及載，或事已行而未包容，殊有補充之必需。茲以最近所知，續羅斯文，補充其遺忘，介紹其新政。

自本年二月起，米糧配給數量，稍有變更；無論公務員及市民，大人每日八兩，六歲以下五兩，所減殊微，故無大影響於人民之生活。同時，市民及茶樓酒館，均能購特等米及甲等米，如絲苗齊眉金風新與之類，因此米糧黑市，漸次消失矣。

廣州素以食馳名。茶樓酒館之多，顧客之衆，雖在戰時，不減盛世。故其所需之米糧，爲量甚鉅。而當局爲維持市面繁榮計，亦極力爲之接濟。凡茶樓酒館需要米糧者，可向糧食局申請，糧食局按照其營業狀況及範圍大小而配給以相當之數量，毋使其過剩或不足。配給米之價較貴，然特等米每擔僅新

法幣四百元，丁等米僅二百二十元耳！茲列表於下，以比較公務員、市民、及特種用戶（茶樓酒館等）配給米糧之價格：

米類	公務員 每擔新法幣價	市民 每擔新法幣價	特種用戶 每擔新法幣價
特等米 絲苗	三六〇	三六六	四一〇
特等米 齊眉	三六〇	三六六	四一〇
特等米 金山粘	三六〇	三六六	四一〇
甲等米 新與白	三〇〇	三〇六	三五〇
乙等米 紅	二七一	二七七	三〇〇
丙等米 次	二一四	二二〇	二五〇
丁等米 碎	一九四	二〇〇	二二〇
甲種糯米	三九四	四〇〇	四一〇
乙種糯米	三四四	三五〇	三六〇

以上售價是配給店所售出之價，自本年三月一日起，將配給米價更定後頒佈施行。至糧食局售與配給店，除公務員一種是糧食局所設不計外，市民配給店每擔價十元；如售與市民每擔三百六十六元，則糧食局售與配給店爲三百五十六元，其餘類推。特殊配給店每擔價亦十元。

配給米之種類方面；特等米不常有，普通人以食甲乙丙等爲多，丙種等米較劣，丁等米更少人買，因米太碎，煮成熟飯，幾似漿糊，殊難爲巧婦也。糯米亦不常有，雖有，亦以洋糯米爲多，膠質甚少，不如土產遠甚。人民對於糯米，本不甚需要，故供給雖少，亦不感其缺乏。

今有一事，殊堪令人稱道者；即可由鄉間自帶米糧往城內，供其家人。然此運輸，不無限制。凡欲由鄉帶米進城者，須先持配給證往糧食局將所帶之數量註銷，糧食局遂於其配給證上蓋「已領自食米運輸證」之圖章，成爲照會，人民持證運米，無阻通行。然而，所帶數量，要與配給證上所註銷者相符，不能超過，不然，其超過之數量，時有沒收之可慮也。至於所帶數量，亦有限制，最多以一個月共應得之配給米數量爲限，如該月份共應得配給米二百斤，則最多可帶二百斤，不能超過。如自帶一日或二日米糧之後，此一日或二日之米糧配給權利，已爲取消，半月或一月皆照此推算，此種政策，實予人民以不少便利，而米糧供需方面，益得以平衡，何以言之？廣州居民，多爲粵籍，近城縣鎮，咸有家鄉，常住親人，多擁田地，一年四季，從事耕耘，米穀騰糧，收多於用，而能以將其所剩，運城市不足之處，接濟家人，寧非供需得以平衡乎？且今生活艱難，貧者愁勞於食，倘能得家鄉接濟，節省支出，利莫大焉，然則此政策之施行，其爲愛民，可以想見也。

自二月十五日起，每逢星期一爲食糧日。凡遇該日，無論茶樓，酒館，舟車，及娛樂場所，一概不得售飯，且不得以舊米粉製造之物，如違犯，則處以新法幣一百元至一千元之罰金。每逢此日，雜糧店，如麵店，山芋店等生意特別興

四日見聞記

羽 一

一個非常的人在尋常的時候也有着應付非常的準備的，當然一個社會一個民族也是如此。因爲有着應付非常的準備，臨到非常時候便可以尋常時候一樣的渡過。何況我們現在面前是處於非常的時代，大時代動盪的波瀾，衝着地球的每一角，我們不能迷醉，不能模糊，用我們的自力底總和來應付面前的時代，防空演習就是應付之一端。演習的根本含義，就是準備，應付非常的準備。而且防空演習中，假想是非常的時候已經來到，那麼，我們上海，每一個人將怎樣呢？很好，我們上海的每一個人，在尋常時候都成之非常的人了。從每次防空演習中，我們很沉靜，很嚴肅，而最寶

隆，有難於應付之概，至茶樓酒館等亦能遵令，成績良好。食誌糧日，不配給米糧，平民每日配給者，則於是日停止配給；公務員每五日配給者，如該五日內有一日是食誌糧日，則是期僅得配給米四天而已。

貴的是從這上面，表現出自力的總和一種力量，這力量是偉大的，是這次演習是第三次了，擺在我們面前的是一條堅強的鐵路。

也因爲這次的防空演習是第三次了，有了一而再的經驗，到於再而三，自然可以美滿。所以，這次的自力表現是，總和的力量，這次的防空演習是總和的演習，我的記得，第一次是注重夜的，第二次加了交通警戒，這一次除了夜，白天是最注重。上午下午嚴厲的施行交通警戒，末一天的白天，來了三次防空警報，於是充量顯示出雖然白天，假想是非常時候來到，而我們上海，白日堂堂，紅塵不起，長街在沉靜的嚴肅中，這樣總

和的演習到了美滿。我贊美自力底總和一種力量的表現，應該歸功於「保甲制度」；孟子說：「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這次保甲，是做到了「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嗎？在贊美之外，我記下了四日的見聞。

第一日：懷關羽之遺風

第一日，我是飯後出門的，討了黃包車，到靜安寺，正巧一輛電車開了，我不得不等剛到站的第二輛電車。在來的乘客還沒有完全跳下，警報響了，時候是二點鐘，許多等車的人於是退回行人道上，電車是空着，停住在站頭，警員指揮着守秩序，自警團員喊着「靠左走」，頓時，長街的空氣一變爲沉靜而嚴肅，行人道上當然可以通行的，所謂非常中不放棄我們的工作。可是，路太遠了，我也攪雜在鴿候的一羣，等着覺得太無聊，我便背起了手，閒眺。從前這兒，是我常常閒眺的地方，「靜安古寺」，我有一次訪孫福熙回來，曾經聽寺鐘鳴聲，做過一首詩，那是秋天了，而是十載以後重遊的秋天。

一夢中，在殿無人俯睡醒，夕陽聞煞寺門鐘。」

現在，又是十載過去，我却是在防空中給予我一個機會，想一訪舊遊，雖然權統算來，廿多年了，人也到了中年，中年是哀變交侵，已經沒有一汗漫遊的雅興。而一靜安寺，也穿上了西裝，洋房式的門景，看不見梵宇，聽不見寺鐘，尤其裏面在做的喪事，裏外一片白，我縮了脚步，越過馬路中央的一個池塘邊，是乾隆下江南題的「天下第六泉」。在清朝時的池水，該怎樣清冽吧！現在不過有幾隻小龜爬着，在路中心不能停留的，我望了一望就到對過的「關帝廟」，這三個地點，靜安寺，天下第六泉，關帝廟，都是我十年前閒眺的地方。古寺不可問，古泉不可看，我只好去瞻仰關羽的遺風了。

關羽是三國時候的名將，而且是忠臣，忠心耿耿，延長了多少年的漢統。因爲他的勇義是不少一世的，在上海，他受着家家戶戶的香烟供奉，我們走進了任何一家菜館，會看見赤面長髯手捧一冊書的「協天上帝」像飄乎中堂，站一旁的

周倉背了大刀，真個飄灑有生氣。關羽不單勇義，他有義氣，也許能够顯聖（據傳說），上海人的供奉他要祈求他的佑護，這是很對的，我們現在，上海的保甲精神，自力的總和一種精神，也就是關羽勇武面義的精神呢？千秋廟貌，我於是徘徊不已有一區額寫着：「天地同流」四字，能够獨秉「春秋」之心，自可與天地同流，我想起孔子釋易經的乾卦！

一夫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一柱聯很多，只有中間一副「宛陵章萬一寫的，很有意思：「先武穆而王，大漢千古，大宋千古。後文宣而聖，山東一人，山西一人。」這寫出關羽的延漢統的心了，那我們上海每一家的供奉關羽，得繼續遺風而延中華民族以千古。

第二日：南京路上之行

第二日的下午，我期巧要過南京路，警報來了，我要在這時間內留下上海中心之街的一個鏡頭，跟着警報的響起，各種代步的車輛都停住了，本來這四日內交通都是警戒着的，每一「守望亭」旁，懸

着黑底白字「靠左走」，彷彿我們重新返回讀書時代的學校裏，照理學校與社會，應該打成一片，在學校裏的一切理想，應該在社會上實現。可是，我們中國，學校社會分成了兩個對壘，而截然不合作的。往往青年一踏入社會之門，便消極起來，或者被沉湎了，我帶着行人道的人羣向前，這時「靠左走」的字樣邊，更想起了「防空警報」中的小旗，「防」一個字是紅色的。很觸目，橫披了「交通警察隊」的肩帶的自警團員，梭巡着，這一條中心之街的街心，靜蕩蕩地，兩邊人的潮，一左一右，沉靜而嚴肅的通過，這時，一輛汽車，黑色的，油光得發亮，發出尖銳的長鳴，風馳般掠過，是代表警報的聲音。於是，軋軋的飛機來了，四川路近南京路的一段，自警團員，表演着救護手續，小型紅十字旗飄揚着，我走着，看沿路防空的設施，可以說完備了。黃沙，清水，一桶桶，整齊排列，從第一次防空演習起，這些已經有了的。不過時間一長，清水不清了，而黃沙也成了濁泥塊。現在，再度興奮起人心來，無

異是告訴我們，在當時時候每一項都不能忘了應付非常的準備的。每一條街當口，有「××聯保救護隊」和「包契所」等字樣，同樣插着小型的紅十字旗。又是幾聲尖銳的而外噹噹不斷的鳴聲，救火車接連着過去，我走過了雲南路口，看見新新公司前站立着一隊救火員，朋友說，這是他們的職員自動演出的。跑馬廳湖西，是擱住了，我沒有再走過去。

南京路上之行，使我感到自力的總和一種力量的表現已經成功。

第三日：似乎在火車上

第三日，是上午，我正搭十六路橡皮輪，自西而東，大經十點鐘光景，車過勞動生路的戈登路口，聽見響聲了，這聲音是局部的報告，比不上南京路上汽車代警報的尖銳鳴聲，然而，上海地域那麼廣大在比較遠僻的地方，那只好勞動自警團員了，他們踏着自由車，車下繫一面銅鑼，噹噹噹噹着，疾駛過去，怕警報沒有聽見，他們在局部的作第二次通知。於是，長繩拉起了，因為地點的遠僻，也不像南京路上在四日內整日夜拉好繩子

的，可是，雖則遠僻的地點，一種防空警報中沉靜而嚴肅的表現，是一致的。都市的每一條脈絡，這時都「靜以制變」。橡皮輪輪着戈登路口了，有些近路的乘客，紛紛下去步行。車廂上只剩了寥寥幾個人，我也是其中之一。因為我的目的地在北京路東段，太遠了，不能學我們孔老夫子樣的「舍車而徒」，這樣，坐等了整整兩個鐘頭，讓我仔細的把路旁的現象，看個殆遍，連一株樹，一棵草，都不會失漏。行人紛紛成了直線，繞着人行道的去，來，來，很鎖靜，這三次的演習以來，我們養成了一泰山崩於前而色不變」的態度了。

路旁的小販，仍然不停他們的買賣，電車停長久了，小販的喊賣聲，清晰地入耳，一個賣香瓜子的老嫗，驚，腳車前後喊着：「香瓜子呵！香瓜子呵！」我悠悠然像坐在火車上，火車似乎停着站頭小憩呢！

銅鑼聲又敲着過來，橡皮輪動了。

第四日：一個不慎之家

第四日的防空警報是四次我剛

從睡夢中醒來，已聽到尖銳的長鳴了，這時不過五點多鐘，軌軌的機聲，夾雜着隱隱的高射砲聲，震動了整個上海。也震驚了整個上海睡夢的人。我揉了揉倦眼，起來了，九點鐘出門，外邊又開始第二次空襲警報，就抄過了一個朋友家去閒談，朋友告訴我，他們同居的一件不省事。

他們的同一幢房子，那樓上的房客，是一個人住着的，也許白天的工作忙，趕回家來只有他一個人，在幾天前懸中間的一盞電燈，跌碎了燈罩，一懶就懶下來，沒有去換上新的。防空警報來了，急派間他想不出什麼辦法來，黑布罩當然沒有了，在長聲的警笛中，他糊裏糊塗拿一件短棉襖裹住了沒罩的電燈。夜了，又是交通警戒，他不再出去，靠着牀獨自睡着了。半夜裏醒來，覺着一種燒破布頭似的氣味衝進鼻子，電燈的光明連一線也沒有，他還以為電燈是自己熄了的。那氣味疑心隔壁人家誰失了火，就一骨碌爬起來，開電燈，又開不亮，這才慌了，劃了一枝火柴，一看，黑烟繞滿了一室，氣味從裏住電

燈的短棉襖上發出的。他知道不好大聲地喊叫起來，同居的房客都過來了，原來他這短棉襖一裹，又沒有燈罩，小小的燈泡接觸着熱度太高，已經爆裂了，電流惹到短棉襖也已薰燒了半件。七慌八亂的，大家幫他着燬了總門，剪去了這薰燒物，算沒有釀成火災。

這似乎很笨嘍的一件事，然而，是事實。假如他不從半夜裏醒來，那麼「星星以至燎原」是難免的。這多麼危險！而起因則在不慎，一個不慎之家，在尋常時候也難免非常的發生的，何況是非常時候。這樣的事情一定很多，我們要借此自勉，任何一個時候，我們得有應付非常的準備的，在細微的地方尤其忽略不得，古時有一句老話：

「庸言之信，庸行之謹。」
願上海的每一個人每一個時候三復斯言！

中華周報訂閱價目

半年 二十六期 國幣廿五元
全年 五十二期 國幣五十元

郵費在內郵票代現十足通用但以外幣用者為限



牌德美可

男性賀爾蒙製劑 丁斯體隆片



主治

男子各種生殖器官性慾缺乏快感及減退等症攝護腺肥大男子發育期內各種障礙男子一般衰老現象預防與恢復男子脂肪過多症動脈硬化症，高血壓症

有：二〇片，五〇片，一百片，三種（每片含有五個雞冠單位）

各地藥房 均有經售



品出會商品業田黑

印度的遠景 (註)

Will Durant 著
季 後 譯

我們最初必須記住，印度並非一個小島，也非一個僅有野蠻人居住的荒涼大陸。印度是一片廣大的土地，這片土地上面住着三二〇〇〇〇〇〇〇個人——較美國人口大三倍，大於南北美洲人口的總數，大於全歐洲的人口，連蘇聯的西部亦包括在內；總之，它有全世界人口的五分之一。此外我們更須記住，在印度之北部，也就是在印度較爲重要的半個領土上面，居民大半和古希臘人與羅馬人同種，也和我們同種——這就是說，他們乃是『印度歐洲人』，或稱『雅利安人』；我們須記住，他們的膚色雖爲烈日曬成褐色，可是他們的眉目却和我們相像，而且一般地說來，比普迦歐洲人還較爲秀整；我們須記住，印度乃是我們的祖國；她是我們哲學之鼻祖，她是通過阿拉伯而爲我們多種數學之鼻祖，她是通過釋伽牟尼而爲基督教思想之鼻祖，她又是通過村落集團而爲自治政府以及民主政治之鼻祖。總而言之

。從許多方面說起來，印度實在是我們大家的祖先。

我們如果要將印度問題放遠來看，則更須記住印度文明之悠久的年代和繁複的門類。老古家不久以前在摩漢喬。達路(Mohenjo Daro)地方的發掘工作，發現了紀元前三五〇〇年的文明。當時印度已有大城市，已有工業，浴池以至於雕像術和珍珠首飾之類的奢華；一種種文物，足以證明當時的社會環境；實優於同時的巴比倫和埃及（原文見一九二九年出版之印度年鑑第四四頁，和同年出版愛略脫·司密斯所著人文史第三六〇頁）。當紀元前三二六年前亞歷山大侵略印度的時候，他的史官麥加司梯尼斯(Megasthenes)曾詳述所見的印度人民，其文明程度與藝術水準，和希臘人實不相上下，使他甚感驚奇，而那時期的希臘文明，可謂已經達到它的最高峯了。

在歷史上，印度沒有一個時期曾經缺少過文明：從五世紀釋伽牟尼的時代起（釋氏對於東方的影響，正與基督對於西方的影響相同），其中經過阿瑛卡的時代(Aśoka, 他乃是古今來最有人道思想的皇帝，他在各處豎立巨柱及石碑，宣揚釋氏溫和的教義)，直到十六世紀，全是如此。在十六世紀，南方則文化，財富，和藝術繁榮於吠舍揚納伽(Vijayanagar)地方，而北方則在阿克羅(Adyar)統治之下，繁榮了更高的文化，和更大的財富與藝術。哥倫布當時所以航海遠行，就是爲了想走到這個富有的印度去。這一個被不列顛火砲所摧毀的文明，曾經綿續有一千五百年之久，產生了釋伽牟尼至拉馬克里希那(Ramakrishna)以及甘地等等的聖者；產生了吠陀經(Vedas)至叔本華和柏格森，沙魯(Sarvepalli Radhakrishnan)和基寒令諸家的哲學；這些人的思想都以印度爲其先導，並且承認他們的哲學思想都源自印度（例如基寒令即說，印度『產生我人所知最高深之哲學』，他又說，『印度哲學遠在西方哲學之上』，原文見一九二五年出版之『一個哲學家的旅行日記』第一卷第三〇二頁和二七三頁

），產生了『瑪哈羅塔』(Mahabharata)至薩魯基尼·奈都(Sarajini Naidu)和太戈爾的詩。『瑪哈羅塔』中有『巴伽法德·吉他』(Bhagavad-Gita)，據基寒令在他的旅行日記中批評，這首詩『也許可稱是全世界最美麗的文學作品。』至於奈都，她乃是當代最偉大的女詩人，而太戈爾則以本地方言在一塊隸屬別人的國土上寫作，使他成爲最聞名於現代的一個詩人。印度的文明，創造出愛羅羅拉，麥去拉和安克爾(Melora, Madura, Angkor)諸地巨大無雙的廟宇，創造出德里，愛格拉和塔奇瑪哈(Mehrauli, Agra, the Tajmahal)等地完美的藝術品——那種在岩石上奏出來的無可形容的抒情詩。這樣的文明，我們應該歸之於那一等級呢？

很明顯地，這決不是低等民族所產生的一個微細不足道的文明。它和歷史上最高文明是站在同一地位的；有些人，如前面投起過基寒令，且將它放在領袖的最高的地位。一八〇三年，侵略的不列顛人圍攻愛格拉的要塞，他們的巨砲擊中美麗的卡斯瑪哈(Kass Mahal)或

稱私親大廈 (Hall of Private Aulience) 的附近，使印度人不得不立即投降，以免人類之手所創造出來的一件最完美的藝術品，再和萊姆 (Lime) 一樣毀滅於砲火之中。

在這個時候，究竟誰是文明的民族呢？不列顛人之征服印度，實在是以一個貿易公司去侵略和毀滅一個高等的文明；這個公司的分子，都是罔顧忌，毫無正義，不知藝術，只知貪得無厭的傢伙，他們靠了砲火與刀槍橫行於一個不過鎊然秩序混亂而無法自救的國家之內，他們屠殺，賄賂，巧取，豪奪，從事於那種不合法而他們偏偏自稱為「合法」的掠奪的工作，這工作已經冷酷無情地幹了一百八十六年之久，而且當我們在這邊安居讀書而寫作的時候，這工作還是在繼續地進行着。

註：本文作者杜蘭乃是當代美國有數的大思想家。他的名作『哲學的故事』(The Story of Philosophy) 有數十國文字的譯本，

在中國亦有兩種，為一般研究哲學者所愛讀。杜氏一八八五年生於美國麻省北埃德姆地方。幼年

受天主教教育，一九〇七年在紐澤州聖彼得大學得文學士學位。此後有一時期任紐約晚報通訊員，然而此種講究速度的生活，對於哲學家是不適宜的，因此他退而至賽登霍大學教授拉丁文，希臘文，法文，英文以及其他的文字。一九〇九年入該地神學院，至一九一一年又辭職他去。

一九一二年，他跟弗里曼 (Allen Freeman) 遊歷歐洲；自一九一三年至一九一七年，在後者指導之下，該畢哥倫比亞大學哲學，生物學和心理學各系的課程；一九一七年得哲學博士學位。

一九二二年杜蘭博士被任為勞工學院院長，在紐約完成了成人教育最完美的實驗。他將艱深的學問，向一般人家淺顯的解釋，久而久之，便寫成了『哲學的故事』那部傑作。

目前杜蘭博士正在從事他的巨著，這部巨著暫時定名為『文明的故事』(The Story of Civilization)。其中第一冊，專論東方，因此他特地到東方旅行

，以求獲得真實而貼切的了解。當杜蘭博士赴印度旅行的時候，他看到了英人在印度所犯的「有史以來最大的罪惡」不禁義憤填膺，竟暫時拋棄了他的哲學研究，來寫下這一部『印度的呼籲』(The Case for India) 他覺得目睹了這種殘暴的統治和慘無人道的惡行，而聽其自然，不加申斥，也是一種罪惡。他又覺得這種可惜的野蠻統治一日存在於世，

那末他雖欲從事哲學的研究，也是不安於心的。也寫這本書的目的，一方面是表示他對於印度人民的同情，一方面便是想喚起世界文明民族的注意，而共起要求改革。

現在世界上任何國家的知識分子，都知道英國政府在印度施行着壓迫的統治。可是他們究竟壓迫到任何程度，他們究竟怎樣用恐怖手腕對於印度人民的和平

反抗，以及他們怎樣殺戮成千成萬無辜的婦孺老幼，知道的人都很少了。

如果本書的作者是一個印度人，那末英國的宣傳機關猶可直指他是一個煽動者，叫人不要信他。又是作者是何種心國家的人民，那末英國政府也可一筆抹殺，稱該書為惡意的造謠。如果作者是一個政治家，英國政府還可說他一定別有作用，有意歪曲事實。然而現在本書的作者却是一個美國人，更是一個有地位有聲譽的學問家和哲學家，那末我們對於他所說出來的話，就不能忘記為無聊的宣傳了。這部書乃是一個偉大而毫無偏袒的作者用他整個的誠意所寫出來的東西，在這部書的背後，絕無其它作用，有則便是將真相公布於世界而已。

本文所譯，就是該書首章的第二節。

廣告刊例

名	全	半	四分之一
冊	頁	頁	頁
底封面	五百元	二百五十元	
普通	三百六十元	一百八十元	九十元

『滿江紅』觀後

伯祥

以言情小說及戲伶生活作題材的戲劇，當『秋海棠』演出因而獲得大量觀眾後，在最近的戲劇界是已屢見不鮮了，雖然在這狹小的圈眼裏，不能找到廣大的意義及知識給予觀眾，但在如此的環境中，也不能太苛責戲劇界的主持者啊！不過在最近的這些以戲伶生活作題材的戲劇，比較起來還是上聯劇團在京都演出的『滿江紅』算好點的。

『滿江紅』是張恨水的言情小說，由上聯全體編導先生編導，更由上聯全體演員演出，這可算是上聯傾全力以赴的一個節目，更可以在他們的前言裏看到他們苦練的一般，是的，唯有苦練才能產生好的劇團，好的戲劇，好的演員，在今並不能算景氣的劇壇上，我們希望上聯當局好自爲之。

導演們對本劇的貢獻是相當明晰，不過由於相當明晰而使本劇流入太平淡的地步，有許多高潮並不能把抓住觀眾的緊張程度，尤其是有些場面因處理欠妥，而使這一段

戲爲之鬆懈，如第四幕後段，萬載青的未婚妻，找萬載青找到湖光旅館來時，特然走來了許多呆頭呆腦的人，固然場面被弄得紊亂，而且這時緊張的空氣也因之淡化了；在第五幕莫新野全于水鄉閒談時，莫新野走到了台口，因爲燈光處理不妥，而使莫新野面部一點光線也沒有，成爲全部黑的了，這是最大的不通處，也是本劇的遺憾，還有幾個零碎角兒的處理也不好，譬如有一個茶房，後來又做起萬有光結婚席上的貴賓來了，算命的後來又做起萬有光的兒子起來了，這些在筆者提起來像似吹毛求疵點，不過唯有在這些小地方常會引起觀眾的誤會和壞印象。在人物描寫方面，我們對於于水鄉及小香比較不明瞭，因爲在這戲裏，于水鄉對桃枝的熱戀，小香和李太華的結合都使我們很模糊。

演員方面有二個人是使我驚佩得咋舌的，一個是演萬載青未婚妻的林彬，一個是演萬有光太太的陳

璐，在本劇裏她倆雖祇有短短的一點戲，可是她倆演技的進步，使本劇生彩不少，這天飾桃枝的是藍蘭，雖然藍蘭是已那麼大年紀了，可是她演這年紀輕輕的桃枝，仍是演得那麼像，而且那麼好，真是不容易啊！白沉演萬有光，一個愛捧歌女的銀行家，在常演這一型人的白沉演來當然是無懈可擊，在年紀，經驗一天天進展着，他的演技也是一天一天的進展着，劉基在『結婚進行曲』裏演一個丑角型的科長，他的演技是已爲輿論界所注意了，這次他却改變了作風演一個忠誠樸實的李太華，但改變作風後的劉基，他叫作風仍爲觀眾所贊嘆着，高洋演于水鄉，雖然演得很賣力，可是因爲于水鄉的個性不大清楚，所以觀眾對他的印象並不深刻，小香由『結婚進行曲』中演母親的李宗善飾演，雖然以善飾老太婆的角色來演小女兒的戲是比較難演，但宗善演得並不使人太失望，其他演員如飾桃枝嬌娘的馮濤，飾柏金修的英郁，演洪省民的陳述和演莫新野的異方，立風等，都是很好的演員，不過在這裏因劇情所限，未能各自發揮所長，是很可惜的。

在最後尙須提起的是本劇的最末一場的佈景，天空的游雲和烟火，都弄得那樣逼真，的確這是劇壇的進步地方，不過單靠佈景和燈光

的進步，是不足劇壇的全部進步，因爲這樣的進展是會趨向於『共舞台佈景化』而不是劇藝正常進展，希望主持者要注意到各部平均的發展，才能使不景氣的藝壇欣欣向榮呢！

中華周報徵稿簡章

- ▼本報各欄歡迎投稿，每篇字數最好不過三千。
- ▼來稿一經採用，當先奉復。稿費於登出後之月底致送。每千字至少二十元。
- ▼來稿務請直寫，勿書雙面，稿端註明全文字數，通訊地址及真實姓名，發表時署名聽便。
- ▼來稿如係譯文，最好附寄原文，否則祈註明登載原文之原刊物書報。
- ▼來稿不用者除附有退稿郵費外，恕不退奉。
- ▼來稿逕寄上海北河南路五十九號中華周報編輯部。

洋 鬼 子 在 中 華 (長篇連載廿五續)

Carl Crow 著
許 季 木 譯

洪氏要明白這種新宗教更詳細的內容。他自居爲箇中的領袖。但是他湊巧選中的教師，顯見他的運氣並不十分好。伊薩度·洛勃脫 (Isadore J. Roberts) 教師是一個怪僻而未受良好教育的教士。他出賣全部財產，籌資公華。他雖然和浸禮會的支派有關，他却隻身獨行其是。洪氏和洛勃脫先生在一起消磨了兩個月，後者一定絕沒有點醒他的幻覺，因爲他離開的時候，信心更強，覺得他要完成一種神聖的使命。洛勃脫在泰尼西 (Tennessee) 出賣他的田地時，已經有同樣的感覺。

洪氏自己的家屬，是他的第一批信徒，鄰近的若干其他人，步武他們的後塵。洪氏對於新宗教的解釋，當然難有他的道教舊信仰在內，不致與無知鄉民的迷信，發生重大衝突。除掉洛勃脫先生以外，住在廣州內外若干美國教士中的任

何人，似乎沒有應邀指示教義。洪氏已被一張印字的傳單所感化。他和他的信徒嗜讀教會著作，他們另有自出心裁的解釋。譬如說，洛勃脫先生相信全身受洗，在這一點上，他不能說服他的信徒，洪氏另創洗禮的儀式。浸洗心臟以上的軀體各部。

教徒人數增加的時候，他們自稱爲「上帝教徒」，別創禮拜儀式與神學理論，乃是基督信仰與道教迷信的怪異的混合品。信徒們一遇到消化不良時，便見神見鬼。他們用奇怪的口吻發話，預測未來，追隨女巫，親睹神跡，又用魔法醫病，或崇人生病。其中的一人，能將別人的疾病，移到他自己身上。他雖然感到暫時的不方便與痛苦，但是時間絕不會很久，因爲他是一個精壯的漢子，不久便痊愈了。這一教派的早期活動，在破壞道教及佛教廟宇中的偶像。他們能將中國

佛力最大的菩薩，打成一堆廢埃與碎片，本身却未受到任何災患，足見他們能力之高，得到了許多新門徒。在他們的狂熱期間，將學校中的至聖先師碑與天主堂的塑像，毀壞無餘。

數年以來，該組織以宗教團體的姿態，在長足之中。到一八五〇年時，轉成反抗統治者的運動，揭發它的主旨，在推翻滿清，並建立一處新政權。這種思想，並不新奇。數十年代以來，絡繹發生把他們驅出中國的企圖。這一種運動在反叛性的廣州內外，能得到更強大的支持，國中沒有一定可趕得上它。這是發動該項革命的絕妙時機，因爲英法聯軍已經壓倒並削弱了滿洲人的勢力，並顯示他們的兵丁已非過去的勇猛鬥士了。

將這一個宗教團體，改變爲實力充足的作戰機構，並非一件絕難的事，因爲信徒已分別編隊，受過

訓練。十天條不得違背，否則處以死罪。男男女女以莫須有的「造孽」罪名被殺。洪氏準備繼承清廷，接任皇位，打造銅質的皇冠一頂，並上「天王」的尊號。此外還有其他的「王」多人。每人都有特殊的御定任務。

叛徒們現在自稱爲「太平軍」，結果烏合之衆，北上猛攻。城市接連失守，人數不斷的增加。皇軍絕無可怖的威力，已遭英法聯軍擊敗，很悲慘地，潰不成軍。在極短期間，太平軍便能完全控制古老而重要的南京城。洪氏在那裏設立朝廷，事實上統治華南的全部，差不多有十年之久。他在那裏邀請他的舊老師洛勃脫先生前來，幫他「宣揚教義，實施浸禮會教規。」但是過去親暱而友善的關係，不可再得。洛勃脫先生光臨儼如戲園的可笑的朝廷。天王禁人通奸，處以死罪，却在後宮置了許多姬妾，可與所羅門 (Solomon) 神祇名，爲台維特之子。相媲美。然而兩人對於浸禮會的教義，發生了最後的爭執。洛勃脫先生無法勸使天王頒布命令，實行全身洗禮，憤然他去。

對洪氏及其門徒變心的教士，並不祇有他一人。洪氏受到傳單的感化，大量散發。他的宣傳品，印成數百萬份。他是一個修至含有素的寫文章能手；他的傳單，很可能地，比教會中人繕寫者勝過一籌。中文本是教會中人的第二國文字。傳單落入他們手中後，洪氏門徒便得到他們最熱烈的贊助。這是不足為怪的，事實上大半傳單都引述「教士們自己執筆的宣傳品」，但其文筆更見優美。教士們的欣喜，正與他們日後的失望，同樣的不可形容。上帝教發展的迅速，似乎使人得到理所當然的結論：禱告已獲得上天的保佑，可以希望成百萬人集團歸化，世界上多處虔敬的基督教徒尤以英美為甚，熱誠祈禱太平軍的成功。然而到了一八六〇年間，這些祈禱已經中止了。大半的懇求，希望上蒼的聽覺，有些冥頑不靈。洪氏起事時，是一個基督教徒——為中國極少數教徒中的一人——教會中人起初甘願姑息他不合正統的作為。但是他的勢力逐漸充足之後，他愈變愈不像宗教熱者，却更近似殘虐的暴君了。

數世代以來，在滿清統治之下，屢有散見各地的亂事。英法聯軍，以小額兵力把清兵擊得落花流水，已經暴露政府的弱點。推翻朝廷的企圖，依理是不能避免了。摩立遜的聖經譯本，與其門徒所繕傳單的散發，會釀成這樣大舉叛變的原因，喪失了這樣可驚的生命，正是造化小兒作弄人間的奇怪表現。在同樣奇怪的巧合之下，另有兩個外國人，也是一個美國人與一個英國人，在太平軍差不多，已蹂躪半壁江山，喪身者約達二千五百萬人之後，對於救平亂事，處於領導地位。先是，賽倫（Jalen，地名，為美國麥萊却塞州海港）城有弗萊特列克·華特（Frederich Ward，按此字依音譯，應作華特，但各家記述中均作華爾。附誌於此，以免讀者誤為兩人。）其人者，已依賽倫城的習俗，在航輪中學業滿期，再至海外當兵。十六歲時，他設法從法庭出奔，加入與墨西哥作戰（譯者按，此次戰事發生於一八四五年，至一八四八年終了。起因於泰克薩州邊疆的爭執。墨西哥不堪一擊，割讓土地甚多，包括今日的

加里福尼亞州在內）的美國軍。他的父母為防止他再有此種私逃情事起見，把他送入軍事學校。他在校兩年以後，便至世界多處，接連冒險，到他逝世時為止。他在中美及南美參加革命多次，曾為威廉·華克（William Walker，美國冒險家名）的左右手。後者想在尼加拉瓜（Nicaragua 中美州共和國名）建立美國人的共和國，自任元首。他並非正義的擁護者，亦非保護弱者的義士。他也不想這樣做。他是一個勇敢而飽經滄桑的軍人，

在任何武力衝突中，他的效勞是有價值的，並公開向人出賣。我們有很好的理由相信他是道地的美國人，他與他的「東家」爭執得很認真，同族條件一旦談妥，有充分的證據，可以顯示他的忠心服務。這是他在中國經過的事蹟。我們不得不認為這是他立身行事的準則，因為他在其他國家活動的詳情，所知絕少。

（未完）

地獄煉

家居旅行·懷中之寶

內服外搽·立見功效

萬人油

治主

時行百病
四時感冒
時疫急痧
頭痛肚痛

各大藥房均有代售

上海大藥房出品



這樣神速的治療
 確是優無比



一旦淋病加身、倘或因循不治、最易釀成惡化險症、造成終身遺憾、奉勸患者諸君、捨棄向來的姑息平凡療法採用本品「強利兒」只由內服數日、殺滅淋菌易如反掌

本品係以雙連氫基磺脲製劑與其他有效藥料精煉而成的最新化學藥、在最短期間內止疼止癢、根本治癒、遠勝他品、一試便知、

主治功能
 ◎急性淋症 ◎慢性淋症
 ◎副睪丸炎 ◎攝護腺炎
 ◎扁桃腺炎 ◎中耳炎
 ◎一切化膿症皆有神效
 (各大藥房皆有代售)
 總發售處 竹村藥房

強利兒

淋菌性疾 於對

阿爾巴基爾片

淋疾雖險 治之却易 內服此劑 效果立現 如似電光 殺盡淋菌 一旦服後 斷除病根 毒害毫無 永不復發



山之陰製藥公司出品